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20-GFCG-219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6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7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	33
第六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6
第七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41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5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

竞争性磋商邀请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 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2020-GFCG-219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单价: 人民币 125 元/套

最高限价单价: 人民币 125 元/套

采购需求:

名称	数量	备注
军训服装 (含: 作训帽、半袖衫、作训鞋、领章、臂章等)	4300 套 (暂定, 具体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军训服装: 8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服 作训帽: 0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帽 半袖衫: 海魂半袖衫 作训鞋: 海军数码迷彩作训鞋 领章: 海军国防生领章 臂章: 哈尔滨工程大学军训团

合同履行期限: 学校通知供应商生产开始日期, 生产时间不超过 2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须为军训服装的生产、制造或加工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8 点 30 分至 11 点 30 分, 下午 13 点至 16 点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

2. 地点: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3. 方式: 请携带以下材料获取采购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加盖企业公章, 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名章);
- (2) 营业执照 (加盖企业公章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加盖企业公章复印件);
- (4) 被授权人身份证 (加盖企业公章复印件)。

竞争性磋商邀请

4.售价：300 元人民币，文件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五、开启

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资金性质：非财政性资金（学生自付）。
- 2.履约地点：哈尔滨工程大学校内指定地点。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产品产地：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7.现场考察：不组织。
- 8.本项目其余相关信息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9.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

联系人：冯金辉、杨帆

联系方式：0451-825198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联系人：佟龙、王金丹

联系方式：0451-55671212

3.项目联系方式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联系人：佟龙、王金丹
电话：0451-55671212

2020年7月16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 联系人：冯金辉、杨帆 联系方式：0451-8251986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联系人：佟龙、王金丹 联系方式：0451-556712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佟龙、王金丹 电话：0451-55671212 电子邮箱：Dept4@guofa818.com
4	项目编号	2020-GFCG-219
5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6	采购需求	详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	学校通知供应商生产开始日期，生产时间不超过 20 天
8	履约地点	哈尔滨工程大学校内指定地点
9	预算金额单价	人民币 125 元/套；
10	最高限价单价	人民币 125 元/套； ★供应商应有明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单价或者无报价的，响应无效。
11	资金性质	非财政性资金（学生自付）
12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须为军训服装的生产、制造或加工商。
1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	信用记录查询	★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响应无效。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将作为项目材料的组成部分。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否
	联合体	本次项目是否允许两个（含）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响应，详见前款规定。如果允许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文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若该等情形被发现, 其单独的响应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响应均将被拒绝。</p> <p>(4) 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响应的全权代表(牵头人, 以前附表规定为准)参加响应活动, 并承担响应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 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响应,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p> <p>(5) 联合体成交后, 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 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 该联合体的全权代表方(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 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16	是否允许代理商参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17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p>★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为进口产品的, 响应无效。</p>
18	资格审查部分	<p>★1、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p> <p>.....</p> <p>具体资格审查内容详见第五部分</p> <p>★注: (1) 资格审查时材料须一次性递交, 资格审查完成后补交的材料将视为无效。</p> <p>(2) 资格审查时如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 将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p>
19	供应商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商务部分应答索引表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响应函 4、★综合单价分析表 5、类似业绩情况表 <p>.....</p>
20	供应商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技术部分应答索引表 2、★技术规范偏离表 3、★服务项目规范偏离表 <p>.....</p>
21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2	是否组织 现场考察 (答疑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23	响应有效期	<p>★ 120 日历天 (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响应无效)</p>
24	响应保证金	<p>1、★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p> <p>2、★形式： 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2.1★保证金收款账户： 供应商从企业基本账户拨付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账户，且保证金的付款单位与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p> <p>(1) 户名：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账号：23001865951050507272 (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p> <p>2.2★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2020 年 7 月 27 日 9 点 00 分</p> <p>(1) 转账、电汇递交的保证金请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及用途。 (2) 各供应商汇款后必须自行核对保证金是否有退票返款情况。 (3) 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保证金款项的时间为准。</p> <p>2.3★保函：</p> <p>(1) 保函递交地点：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受益人：哈尔滨工程大学 (3)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4) 保函有效期须至少包含响应有效期范围（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120 日历天）。</p> <p>2.4 保证金退还：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p>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25	响应文件的签署 及其他规定	详见供应商须知
26	响应文件份数	<p>(1) ★纸质响应文件 1 份正本，4 份副本，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严禁活页装订。份数不足者视为响应无效。</p> <p>(2) ★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光盘或 U 盘形式），份数不足者视为响应无效。</p>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电子版无法打开或打开失败的响应无效。
2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正本、副本及电子版统一封装在一个外包封中。封套上至少标明如下字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28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密封递交
29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	2020年7月27日9点00分。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文件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也将被拒收。
30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开启地点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399号汇智广场中楼401)
31	是否允许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否
32	参加磋商时应出示和单独递交的身份证明材料	1、出示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原件； 2、单独递交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本人，还需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填写）。
3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数：3家
34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5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1、形式：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2、金额：合同暂定总价款的10%（合同签订前交付采购人，合同履行结束后返还）
36	是否允许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是
37	采购合同签订	合同采用1+1+1形式签订，甲方对乙方考核合格后方续签下1年合同。
38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供应商现场售卖现场收款，并向学生提供正规票据。
39	询问、质疑、投诉	详见供应商须知“八、询问、质疑、投诉”，请供应商认真阅读该须知中关于询问和质疑的解读条款及适用情形，如需反映疑问，应按须知中相应方式和给定格式编制、提交。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

- 1、上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响应将被拒绝或响应无效**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
-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内容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部分不一致，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四部分**中所述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磋商响应。
- 1.2. 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定义

-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采购货物”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实现货物功能价值所必须的配套技术和服务。
- 2.3. “服务”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 2.4. “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 2.5.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3. 资格要求

-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须为军训服装的生产、制造或加工商。

4. 分包、转包

- 4.1. 本项目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5. 费用

-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通知

- 6.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电子邮件、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供应商登记的为准。如供应商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邮件被退回或拦截、传真线路故障、潜在供应商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

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述内容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
- 第六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七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8.1. 任何已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按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8.2. 按照责权利相一致原则，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指标的提出方负责解释供应商提出的相关澄清、修改要求，并应当视情况作出澄清或修改的决定。
- 8.3.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决定给予澄清、修改，会以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且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统一向全体，或分别或向每一位潜在供应商发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补充文件，补充文件中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 8.5.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8.6. 采购代理机构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无论是否根据潜在供应商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应当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同时，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有变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8.7. 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答疑或项目说明会。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 9.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9.3.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内容要求

10.1. 响应文件编写

- (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八部分**对响应文件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 (3) 除可填报内容外，对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该响应将被拒绝。**
- (4)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 (5)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原件审查的要求。

10.2. 响应报价

- (1) 所有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至多可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报价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保管、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 本项目成交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保持不变，不因原材料、劳务、机械等成本的变化而改变，并按成交单价据实结算。
- (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报价一览表。
- (4) 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显著处注明。
- (5) 报价优惠应对应报价一览表、综合单价分析表等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审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供应商须知

(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7)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1.1. 本项目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除按照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有效期外，**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1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 12.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12.2. 响应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在“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应当按格式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全名或加盖名章；
 - (2) 如供应商为联合体，上述文件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全权代表方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全名或加盖名章；
- 12.3. 供应商应按本款下述规定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 12.4.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12.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无效**。
- 12.6. 若响应文件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或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 12.7. 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 13.1. 密封递交。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4.1. 响应文件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提交响应

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文件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也将被拒收。

15.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 1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5.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进行，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5.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

五、开启、评审

16. 开启

-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响应文件开启。
- 16.2.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在开启会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填写）；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在开启会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
- 16.3. 供应商不足 3 家，不开启响应文件。
- 16.4. 开启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启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启会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启会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17. 资格审查

响应文件开启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照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材料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入评审程序。

18. 组建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
- 18.2. 磋商小组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不能参加评审：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8.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活动。

18.4.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9. 评审准备与初步评审

19.1.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入磋商、最后报价及详细评审环节。

19.2. **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有下列情形的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 (1)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单价或者无报价的;
- (2) 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 (3) 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时,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 (4)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5)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
- (6) 响应文件份数不足的;
- (7)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
- (8) 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不足、无法打开或打开失败的;
- (9) 兼投的供应商未按所投标包分别编制、装订、密封、标记、递交响应文件的;
- (10) 兼投的供应商,不同标包间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11)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磋商小组进行修正后,供应商不确认的;
- (12)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拟在成交后进行分包、转包的;
- (13)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 (14) 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6)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17)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导致不符合相应实质性内容的;
- (18)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须知

19.3. 符合性审查中,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不确认修正后报价的, 其**响应无效**。

19.4.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 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 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19.5.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 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20.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磋商小组认定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其响应无效, 书面报告监管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 在评审期间, 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或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 将导致**响应无效**, 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 响应的澄清

2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最后报价、评审

23.1. 如有需要,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可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3.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

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3.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3.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3.7.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3.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23.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3.10.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详见第六部分评审标准和评审办法）。
- 23.11. 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计算过程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24. 评审过程要求

- 24.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 24.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5. 关于重新评审的处理规则

- 25.1.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

- (4) 客观分评分不一致;
- (5) 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监管部门。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 2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 采购项目废标

- 27.1. 在开启、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 (1) 供应商不足 3 家;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因上述第 (3) (4) 款原因导致采购项目废标后,磋商小组应作出书面报告。
- 27.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结果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成交和合同

28. 成交通知

- 28.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在刊登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但该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 28.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监管部门处理。
- 28.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供应商须知

- 29.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 29.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 29.3. 供应商成交及签订合同后, 不得擅自转包。
- 29.4.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0.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 须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计取基数为暂定采购总价, 请供应商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八、询问、质疑、投诉

31. 询问

- 31.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询问须一次性提出。询问函采取纸质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31.2. **询问函标准格式见附件《询问函》**
- 3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2.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33. **提出质疑的投标(潜在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4.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内容有缺失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需补全的材料及补交的截止时间。补交的截止时间与法定质疑期的截止时间一致。质疑人于截止时间后递交补充材料的，将被拒绝。

35. 质疑事项如无实质内容，仅为询问质疑人得分情况或质疑人未中标原因等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将此类质疑函作为书面询问接收，采购代理机构按询问程序处理。

36. 质疑函标准格式见附件《质疑函》。

37. 质疑函的递交应到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原件，办理文件签收手续，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联系人：佟龙、王金丹，联系电话：0451-55671212；传真或复印件等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8.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9.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九、保密和披露

40. 供应商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部门或磋商小组披露。

42.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草案条款、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

供应商须知

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附件

询问函

询问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询问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必填)		
		座机号码				电子邮箱		
询问事项 (纸张不够另附)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签字					
			提交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质疑函

致（接收单位）：							
质疑项目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竞争性磋商公告 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成交公告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竞争性磋商公告 变更公告时间（若有，请依次顺序填写）	___年___月___日		成交公告变更公告时间（若有，请依次顺序填写）	___年___月___日		
质疑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必填)	
		座机号码			电子邮箱		
质 疑 事 项 (纸张不够另附)	分 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质疑事项： 2、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事实依据： 4、法律依据：（法律依据应列明法律法规名称、文号及具体条款内容） 5、证明材料：（请按序号列明所附证据等材料）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签字				
			提交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补全质疑材料通知

供应商质疑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质疑人	单位名称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姓名		手机号码
	递交质疑函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补全材料	<p>通知：你方质疑函缺少“*****”。</p> <p>请于补交截止时间前补全上述材料，截止时间后递交补充材料的，将被拒绝。</p>			
	补交截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法定质疑期的截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通知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 采购产品及服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及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地	备注
1	军训服装 (含: 作训帽、 半袖衫、作训鞋、 领章、臂章等。)	套	4300	国产	1. 军训服装为: 8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服 2. 作训帽为: 0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帽 3. 半袖衫为: 海魂半袖衫 4. 作训鞋为: 海军数码迷彩作训鞋 5. 领章为: 海军国防生领章 6. 臂章为: 哈尔滨工程大学军训团
注:					
(1) ★产品信息以本表为准, 未按本表要求响应或有缺项、缺量的供应商, 响应将被拒绝。					
(2) 本项目采购数量为暂定量, 仅限于计算本次磋商报价, 具体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 产品清单及指标要求

①以下指标, 不满足将导致被扣分。

②供应商应注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软件和设备的参照名称、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可以选用替代产品。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军训服装材料要求		
(1)	8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服布料	涤平细纹海洋数码迷彩布, 规格为: 14*2/28 支纱, 染色按国家标准甲醛值 ≤ 75 , PH 值 4.0-7.5, 耐干磨擦色牢度 ≥ 3 , 耐水色牢度 ≥ 3 , 耐汗色值牢度 ≥ 3 , 缩水率低于 1%。柔软、抗皱、吸汗透气, 不褪色。符合军品要求的正规产品。
(2)	0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帽布料	涤平细纹海洋数码迷彩布。缝制有海军软帽徽, 从帽里面看不到有缝制帽徽的线, 帽子有 6 个排汗孔。符合军品要求的正规产品。
(3)	海军数码迷彩作训鞋	正规产品, 不断裂、不脱胶、不褪色、无异味。

采购需求

(4)	海魂半袖衫面料	纯棉。染色按国家标准甲醛值 ≤ 75 , PH 值 4.0-7.5, 耐干磨擦色牢度 ≥ 3 , 耐水色牢度 ≥ 3 , 耐汗色值牢度 ≥ 3 , 缩水率低于 1%。
(5)	海军国防生领章	粘扣方式连接, 具体款式详见后附图片“领章”。符合军品要求的正规产品。
(6)	军训团臂章	粘扣方式连接, 07 式海军臂章样式, 内容为哈尔滨工程大学军训团, 具体款式详见后附图片“臂章”。符合军品要求的正规产品。
(7)	气味	无刺激性异味。
2、军训服装外观要求		
(1)	布面	布面无疵点, 服装整洁、无烫黄、水渍、亮光等。颜色要发亮, 不能发暗。
(2)	形状、尺寸	左右领部、口袋等部位形状对称; 袖长、袋款的尺寸一致。
(3)	纽扣、拉链	纽扣固定牢固; 拉链缝制及拉合平顺。
(4)	裆部	裤子裆部要缝制结实。
3、军训服装缝制要求		
(1)	打结	直针标准型每结 42 针, 长 1.4 厘米, 宽 0.2-0.25 厘米。
(2)	缝制距离	9-11 针/3 厘米。
(3)	缝制线路	缝制线路顺直, 定位准确, 距边宽窄一致, 结合牢固, 松紧适度。
(4)	锁眼	锁 2.4 厘米直眼不少于 50 针, 锁 1.7 厘米直眼不少于 36 针。扣眼美观, 结合牢固, 松紧适度。
(5)	扣	钉带柄扣每粒不少于 12 针, 四眼扣每眼不少于 6 根线, 反面留扣结线长 0.5-1.0 厘米。扣柄顺口眼; 四件扣铆合规整、牢固。
(6)	缝纫、打结、环缝	缝纫、打结、环缝为: 11*3 的缝纫线, ☆钉扣为: 9.7*3*3 的缝纫线 (每扣缝制不少于 12 针)。
(7)	子母扣材料	四片子母扣材料为: 铜质黑色。
(8)	班带	臂章第一班带与肩的距离不得大于 12 厘米, 班带与班带的间距为 1.2 厘米。
(9)	上装工艺	上装工艺要求: 缉线要牢固, 如袖底不断线, 避免线缉太紧运动时出现短线现象, 上衣拉链要顺畅, 不能有掉齿现象。下装要求: 后裆缉双线, 以免运动时短线、开裆等现象, 立裆不要太短, 以免胖学生运动不变, 上衣胸兜拉锁两 endpoints 无毛边线。
(10)	粘扣	袖口、裤脚用粘扣, 且粘扣长度超过半周。

采购需求

领章:



采购需求

臂章:



二、服务要求

序号	内容	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保障		
(1)	更换	保证所售产品在 1 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免费更换。
(2)	保修	保证按保修条款进行正常的 1 年免费保修服务。
(3)	维修	保证 1 年保修期过后，终身维修，维修只收取成本费。
(4)	补售、调换、缝线、钉扣	供应商应按学校要求补售 2 次服装，同时，调换不合适服装，免费缝开线部位、钉掉下的扣子。
2、其他有关要求		
(1)	包装、运输和搬运	保证为学校免费提供包装、运输和搬运，将货物完好无损地送货给用户指定地点。
(2)	售卖点、票据	供应商应按照学校指定的地点，设置现场售卖点，并按学生需求提供正规票据。
(3)	抽检	货到后，学校安排抽检。产品抽检有不合格的，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更换合格产品，且该批次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产品抽检合格的，检测费用由学校承担。
(4)	检查	学校有权派人到供应商生产车间检查生产过程及产品，供应商须配合。
(5)	销售范围	在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过程及范围内，供应商不得销售合同规定之外的商品。
(6)	其他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因疫情等不确定因素对合同履行事宜的影响，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

资格审查

第五部分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合格条件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备查，真实有效	经营范围须包含军训服装或类似产品的“生产、制造或加工”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为： 供应商生产车间内，本项目所需生产（制造或加工）设备的彩色实景照片及对应设备发票彩色扫描件（发票购置方须为供应商本企业或其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租赁设备无效）。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为：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格式声明签署 (格式后附)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资格审查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无需提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查询
----	--	--	----------------------------

注:

1. 资格审查时材料须一次性递交, 资格审查完成后补交的材料将视为无效。
2. 资格审查时如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 将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3. 资格、资信等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 字迹、印章要清晰。
4.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的, 应按资格条件提供相应主体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若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 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 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有效证明文件; 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 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若供应商是自然人, 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5. 因供应商主体资格条件的原因, 且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有要求的, 法定代表人亦指本章第 4.款所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等有效主体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上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经营者等。
4. 供应商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原件(如: 营业执照原件、相关许可证原件、合同原件等)待评审完毕后退还; 但该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单个证明材料的页数超过 5 页时, 可以提供证明材料的主要条款页复印件)应当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否则该证明材料的原件将不予退还。
6. 供应商不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原件、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以复印件提供形式要求的证明材料等)应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7. 营业执照、相关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因年检等原因不能提供原件的, 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

第六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

初步评审标准（符合性审查）

评审标准	备注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单价或者无报价的	
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时，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	
响应文件份数不足的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	
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不足、无法打开或打开失败的	
兼投的供应商未按所投标包分别编制、装订、密封、标记、递交响应文件的	
兼投的供应商，不同标包间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拟在成交后进行分包、转包的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导致不符合相应实质性内容的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评分办法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报价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 2 位)</p>	30
2	技术指标	<p>满足第四部分“产品清单及指标要求”中全部指标要求的得满分，每有 1 项负偏离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p>	30
3	服务指标	<p>满足第四部分“服务要求”中全部服务要求的得满分，每有 1 项负偏离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10
4	类似业绩	<p>供应商近三年（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单份业绩在 3000 套以上的军训服销售业绩，每份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p> <p>响应文件中附业绩：①中标公告（或中标公示）网页截图、②合同复印件、③验收合格证明复印件、④对应业绩的税务发票彩色扫描件。佐证资料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可。磋商现场携带合同原件、验收合格证明原件备查。</p>	5
5	检测报告	<p>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合格检测机构出具的如下产品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须网上可查，否则不得分：</p> <p>(1) 数码迷彩作训服（满分 3 分）：</p> <p>① 染色按国家标准甲醛值≤75 的得 0.5 分； ② PH 值 4.0-7.5 的得 0.5 分； ③ 耐干磨擦色牢度≥3 的得 0.5 分； ④ 耐水色牢度≥3 的得 0.5 分； ⑤ 耐汗色值牢度≥3 的得 0.5 分； ⑥ 缩水率低于 1%的得 0.5 分。</p> <p>(2) 半袖衫（满分 3 分）：</p> <p>① 染色按国家标准甲醛值≤75 的得 0.5 分； ② PH 值 4.0-7.5 的得 0.5 分； ③ 耐干磨擦色牢度≥3 的得 0.5 分；</p>	7

		<p>④ 耐水色牢度≥ 3的得 0.5 分；</p> <p>⑤ 耐汗色值牢度≥ 3的得 0.5 分；</p> <p>⑥ 缩水率低于 1%的得 0.5 分。</p> <p>(3) 提供数码迷彩作训鞋检测报告，检测结论合格的得 1 分。</p> <p>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报告复印件，磋商现场携带原件备查。</p>	
6	相关认证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p> <p>(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3)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响应文件中附证书复印件，磋商现场携带原件备查。</p>	1.5
7	环保	<p>供应商使用的原材料具备有效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依据标准“HJ2546 纺织产品”）的得 1 分。</p> <p>响应文件中附证书复印件。</p>	0.5
8	样品	<p>(1) 提供如下军训服样品 1 套得 2 分，缺少 1 项不得分：</p> <p>① 军训服装：8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服；</p> <p>② 作训帽：0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帽；</p> <p>③ 半袖衫：海魂半袖衫；</p> <p>④ 作训鞋：海军数码迷彩作训鞋。</p> <p>(2) 样品的工艺质量：根据样品的做工精细度、缝制工艺、抗皱性、吸汗透气性、产品对称性、耐磨性、异味程度、柔软程度、褪色程度、结实度、牢固度、松紧度、断裂程度、脱胶程度、瑕疵程度等情况综合评审：</p> <p>①做工及缝制精细、抗皱性强、吸汗透气性强、产品对称、耐磨、无异味、柔软适度、结实牢固、松紧适度、无断裂、无脱胶、无瑕疵等的得 8 分。</p> <p>②做工及缝制较精细、抗皱较好、吸汗透气较好、产品较对称、较耐磨、异味小、柔软较适度、较结实牢固、松紧较适度、无断裂、无脱胶、瑕疵较少等的得 4 分。</p> <p>③做工及缝制有瑕疵、褶皱多、吸汗透气性差、不对称处多、耐磨性差、异味大、柔软性差、结实牢固性差、松紧不适度、有断裂、有脱胶、瑕疵较多等的得 0 分。</p> <p>提醒注意：</p> <p>①样品需用不透明的材料进行密封包装，否则不得分。</p>	10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p>②样品包封及样品上不得有任何体现样品品牌、制造商、供应商名称等信息的标记，否则不得分。</p> <p>③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样品，只允许递交一个样品，否则不得分。</p> <p>④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⑤样品递交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p> <p>⑥参与磋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9	包装运输措施	<p>有产品包装、运输、保护措施（如运输包装方式、运输风险预防、成品保护、运输损坏处理等）：</p> <p>① 包装方式结实牢固、保证产品运输搬运途中不损坏、透气好、不腐蚀，运输方式能保证干燥不潮湿，如损坏有快速有效的处理措施等的得 3 分；</p> <p>② 包装方式较结实牢固、防损坏、透气性、防腐蚀等措施待完善，运输方式须完善，如损坏处理措施及速度待完善的得 2 分；</p> <p>③ 包装方式结实牢固性差、运输搬运途中有损坏风险、透气不好、容易腐蚀，运输方式不干燥、如损坏处理措施不合适或速度慢的得 0 分。</p>	3
10	售卖措施	<p>有售卖措施（如售卖组织安排、应急预案、防疫预案等）：</p> <p>① 有售卖组织安排计划、人员分工明确、有现场组织管理安排、突发应急事件处理措施、防疫预案安全的得 3 分；</p> <p>② 售卖组织安排计划、人员分工安排及现场组织管理安排、突发应急事件处理措施、防疫预案基本满足校方情况待完善的得 2 分；</p> <p>③ 售卖组织安排计划、人员分工、现场组织管理安排等不明确、突发应急事件处理措施不适合学校环境、防疫预案存在安全风险隐患的得 0 分。</p>	3

第七部分合同草案条款

采 购 协 议

签订地点：哈尔滨

甲方：哈尔滨工程大学

地址：哈尔滨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

单位及电话：****学院

邮政编码：150001

合同编号：

乙方：*****

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现就*****采购及服务事宜，经充分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主要性能 指标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小写）：	元

第二条 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人民币金额 圆整(¥) 总价款为人民币 圆整(¥)。本合同总价款包括送货、搬运、销售、验收抽样送检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 货物交付时间、方式、地点和费用：

全部货物于**年**月**日前生产完毕，并按采购方要求时间运到哈尔滨工程大学校内指定位置进行销售，费用由卖方负担（含运输、搬运、税金等一切费用）。迟延交货壹天，需交纳总合同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第四条 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皆为符合国家标准的正品合格产品，且承诺为甲方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服务，且若该货物在投标货物生产厂商中国总部对外公众网站上具有标准配置和服务的，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符合或高于其标准。

第五条 质保及维修：

免费售后质保**年（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4 小时。

第六条 随机军训服装及配件的供应：

卖方按原包供应。

第七条 验收标准：

合同草案条款

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封样样品验收，在交货地现场，当场拆包，检验所有配置是否为原厂原包，若非原厂原包，拒付货款。若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需交纳总合同额 30%的违约金。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按合同金额的**%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且军训服装售卖完毕 1 个月后退还；质保金按合同额**缴纳，合同签订后**日内汇入甲方指定账户，质保金预留**个月，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现场售卖现场收款，并向学生提供正规票据。

第十条 其它约定事项：

(1) 乙方在运输、搬运、现场销售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安全方面的相关规定，若发生人员伤亡事故，责任由卖方负责。(2) 乙方保证产品质量，环保、无毒、无味，在销售过程中服从甲方管理，文明服务，严禁与学生发生任何冲突。(3) 该系统如涉及压力仪表、安全阀等需取得质检部门出具的效验合格证明。(4) 系统中如涉及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的，需办理特种设备检验及登记手续。(5) 卖方在设备安装、维修过程中如动用明火作业、布设电源线、引进易燃易爆设备等应到买方相关处室办理手续，进行审批备案。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迟延交货壹天，需交纳总合同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2) 若所供设备与合同或响应性文件不符，需退回已付货款，同时交纳总合同额**%的违约金。(3) 若货物为假冒伪劣产品，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 倍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若该赔偿未达到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则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的惩罚性赔偿金，且并不当然免除其依法应受的其它处罚。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持有四份，乙方持有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哈尔滨工程大学(章)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宣桥支行

帐号：3500040709008802226

税号：12100000424006211L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 (章)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或扉页格式

正(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名称	章节
响应文件构成	一、报价一览表
	二、资格审查部分
	三、商务部分
	四、技术部分

- 注：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上表中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及文件，其他材料可自行添加完善。
- 2、上表中未标注★的内容根据项目情况及供应商的响应情况编制。如符合相应要求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格式和要求编制；如不符合的，可不编制。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0-GFCG-219

单位：元

单价报价	大写：_____/套 小写：_____/套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供应商声明：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是所投货物及相关服务等全部费用的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2、供应商如无特别说明事项，可不填写备注。

三、资格审查部分

(一) 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合格条件	供应商应答内容	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备查，真实有效	符合或不符合		经营范围须包含军训服装或类似产品的“生产、制造或加工”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或不符合		证明材料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或不符合		证明材料为： 供应商生产车间内，本项目所需生产（制造或加工）设备的彩色实景照片及对应设备发票彩色扫描件 （发票购置方须为供应商本企业或其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租赁

响应文件格式

					设备无效)。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或不符合		证明材料为：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格式 声明签署 (格式后附)	符合或不符合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 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_____		供应商无需提供，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 查时查询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无此表或对此表作实质性修改，**响应无效**。

响应文件格式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此表查询供应商承诺事项，供应商的承诺和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查询结果为准。

响应文件格式

(二) 资格审查资料

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格式

(三) 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我方声明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文件,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如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此页可删除。

四、商务部分

(一) 商务部分应答索引表

序号	项目	供应商应答内容	在响应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有或没有		
2.	响应函	有或没有		
3.	综合单价分析表	有或没有		
4.	类似业绩情况表	有或没有		
5.				

注：上表内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供应商响应内容增加行数。

响应文件格式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或职称）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或职称）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供应商代表的合法且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原件备查**，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注：

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三) 响应函

响应函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我方承诺如下：**

1. 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响应有效期天数) 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并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4. 完全理解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单价或无报价时，响应无效。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7.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8.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供应商代表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供应商代表电子邮箱：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四) 综合单价分析表

综合单价分析表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0 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0-GFCG-219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地 (国产/进口)	制造商或生 产商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军训服装：8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服								
2	作训帽：07 式海洋数码迷彩作训帽								
3	半袖衫：海魂半袖衫								
4	作训鞋：海军数码迷彩作训鞋								
5	领章：海军国防生领章								
6	臂章：哈尔滨工程大学军训团								
.....									
综合单价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五) 类似业绩情况表

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业绩项目名称	业绩年份	买方名称	数量 (套)	是否为军 训服 (是/否)	是否有中标 公告 (或中 标公示) 网 页截图 (是/否)	是否有合同 复印件 (是/否)	是否有验收 合格证明复 印件 (是/否)	是否有对应 业绩的税务 发票彩色扫 描件 (是/否)	对应的业绩 分项情况表 编号	对应的业 绩分项情 况表所在 页码
1											
2											
3											
.....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除可填报项目外, 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2、供应商如未提供此表, 视为未提供业绩。
3、类似业绩情况表中的每项业绩均应提供分项业绩情况表 (格式后附), 否则相应业绩视为未提供。
4、如本项目未要求提供业绩, 此表可删除。

分项业绩情况表 (序号 1、2、3、.....)

业绩项目名称	
业绩年份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数量 (套)	
是否为军训服 (是/否)	
是否有中标公告 (或中 标公示) 网页截图 (是/否)	
是否有合同复印件 (是/否)	
是否有验收合格证明复 印件 (是/否)	
是否有对应业绩的税务 发票彩色扫描件 (是/否)	
备注	

- 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 2、供应商如未提供此表，视为未提供业绩。
- 3、类似业绩情况表中的每项业绩均应提供分项业绩情况表，否则相应业绩视为未提供。
- 4、每份业绩分项情况表后附对应的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为准）。
- 5、如本项目未要求提供业绩，此表可删除。

响应文件格式

(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五、技术部分

(一) 技术部分应答索引表

序号	项目	供应商应答内容	在响应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技术规范偏离表	有或没有		
2.	服务项目规范偏离表	有或没有		
3.				

注：上表内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供应商响应内容增加行数。

响应文件格式

(二) 技术规范偏离表

技术规范偏离表

(请按下表格式分产品设备列写，依照第四部分中“产品清单及指标要求”对应内容逐项响应；可横排。)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					

注：

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货物清单、质量和供货要求中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响应情况应如实填写所投产品或服务的指标参数，如简单填写“满足”、“完全满足”、“响应”或“完全响应”等**响应无效**。
2. 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三) 服务项目规范偏离表

服务项目规范偏离表

(请按下表格式，依照第四部分中“服务要求”对应内容逐项响应；可横排。)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					

注：

-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货物清单、质量和供货要求中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响应情况应如实填写所投产品或服务的指标参数，如简单填写“满足”、“完全满足”、“响应”或“完全响应”等**响应无效**。
- 2.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四)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响应文件格式